## 人员登记卡

请填写身份证号码:	请填写航班号:
14 天内旅居地:	行程出发地:
市区(县)	市区(县)
	行程目的地:
市区(县)	市区(县)
一、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和哈尔滨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指挥部发布的公告。  二、本人向公安机关申报、登记的信息绝对真实、准确、有效,如果瞒报、迟报和不如实上报个人信息行程的,自愿承担法律责任。 三、本人承诺离开火车站(机场),第一时间向居住社区报备,按规定接受核酸检测、居家隔离等防疫规定。  1、是否近期境外国家返回,并集中隔离结束。 无 有 2、是否跟确诊人员有过接触史。 无 有 3、是否有过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暴露史。 无 有 如有,请填写具体地点:	
4、有无核酸报告。 <b>24 小时                                   </b>	
<b>承诺人:</b>	
本人手机号码:	2022 年 月 日
注:以下为工作人员填写	
道里公安分局 执勤人员:	
道里区执法局 工作人员: 核酸检测 集中隔离 正常通行	